

大同二年六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五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發行(日刊)

# 政府公報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第九百三十八號 星期二(火曜日)

目次  
 ●交通部令 曾行滿日郵政規則中修正  
 ●國務院指令 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定額  
 ●轉入康德四年度使用  
 ●他  
 ●交通部佈告 根據滿洲國與日本國間關  
 件於郵政業務協定修正追加條款等之  
 康德四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科目追加共  
 他  
 ●廣 告  
 ●公 告  
 ●商租權整理審決公告  
 ●任免及指敍二 援與大典紀念章

## 部令

### 部令

#### 交通部令第二十三號

茲將康德三年一月七日交通部令第一號暫行滿日郵政規則中修正如左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第二十六條航空增加費之表中航空寄遞區間之欄「日本國內地或朝鮮(包含大連)內互相間」改爲「日本國內地、朝鮮(包含大連)或臺灣內互相間」

附則

本令自康德四年五月二十日施行之

### 指令

#### 國務院指令第九〇號

令財政部大臣

關於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定額轉入康德四年度使用之件

康德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該部第一二七號呈暨附件均悉所請應照准如附件仰卽遵照此令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附件 一紙

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准予轉入額  
(繩越承認額)

財政部所管

煤油類專賣特別會計

科

臨時

款營

續

費

(准予轉入額  
(繩越承認額)

轉入翌年度  
科 目  
翌 年 度  
專賣作業特別會計臨時部

第一款營業

續  
費

轉入翌年度  
科 目  
翌 年 度  
專賣作業特別會計臨時部

#### 國務院指令第九〇號

財政部大臣ニ令ス

康德三年度歲出豫算定額繩越ニ關スル件

康德四年四月二十一日附財政部呈第一二七號ヲ以テ申請ニ係ル首題ノ件別紙ノ通

承認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 指令

#### 交通部令第二十三號

康德三年一月七日交通部令第一號暫行滿日郵便規則中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第二十六條 航空増料金ノ表中航空遞送區間ノ欄「日本國內地又ハ朝鮮(大連ヲ含ム)内相互間」ヲ「日本國內地、朝鮮(大連ヲ含ム)又ハ臺灣内相互間」ニ改ム

附則

本令ハ康德四年五月二十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 部令

### 指令

#### 國務院指令第九〇號

令財政部大臣

關於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定額轉入康德四年度使用之件

康德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該部第一二七號呈暨附件均悉所請應照准如附件仰卽遵照此令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附件 一紙

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准予轉入額  
(繩越承認額)

財政部所管

煤油類專賣特別會計

科

臨時

款營

續

費

(准予轉入額  
(繩越承認額)

轉入翌年度  
科 目  
翌 年 度  
專賣作業特別會計臨時部

第一款營業

續  
費

轉入翌年度  
科 目  
翌 年 度  
專賣作業特別會計臨時部

第一項 新營費

奉天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龍江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熱河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煤油類倉庫新營費

營口專賣署監視人帳房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營地收買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營口專賣署監視人帳房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營地收買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營口專賣署監視人帳房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九二、一四九・〇〇

三七、七二五・〇〇

九、九〇〇・〇〇

四、〇二一・〇〇

一二、五四六・〇〇

七、九〇〇・〇〇

二〇、〇五六・〇〇

九二、一四九・〇〇

國務院指令第九一號

令交通部大臣

康德四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科目追加之件

康德四年四月三十日該部第三二號呈暨附件均悉所請應准追加如附件仰卽遵照此令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 景 惠

交通部大臣ニ令ス

康德四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科目追加ノ件

康德四年四月三十日附交通部呈第三二號ヲ以テ申請ニ係ル首題ノ件左記ノ通追加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 景 惠

國務總理大臣ニ令ス

康德四年度一般會計歲出科目追加之件

康德四年五月三十日該廳第二二號呈暨附件均悉所請應准追加如附件仰卽遵照此令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 景 惠

國務總理大臣ニ令ス

第一項 新營費

奉天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齊齊哈爾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承德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第一項 新營費

奉天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齊齊哈爾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承德專賣署煤油類倉庫及其他新營費

新京專賣署倉庫新營費

歲出臨時部  
第二款地籍整理事業費  
第二項第一種調查費  
第三項特別津貼（第二條）  
第九目特別調查費  
|  
國務院指令第九三號

令財政部大臣

關於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定額轉入康德四年度使用之件  
康德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該部第一二六號呈暨附件均悉所請應照

康徳三年度歳出豫算豫定額繰越ニ關スル件  
康徳四年四月二十一日附財政部呈第一二六號ヲ以テ申請ニ係ル首題ノ件別紙ノ通  
承認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長  
景

嘉德四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國務院指令第九三號

(追加)

第十一項 第二十一種 調費  
第三項 第十目 特別津貼（第二條）  
第九目 特別津貼（第二條）

追加

康德三年度歲出預算准予轉入客  
財政部所管  
鴉片專賣特別會計  
(繩越承認額)

惟予專入，一箱

轉翌年一度繰年入度科科目目

一四七、七二六。圖  
一四七、七二六。  
六三、二〇〇。  
五七、二九五。  
四、〇一九。  
二〇、一〇七。  
一、四九五。  
一、六一〇。  
一四七、七二六。

第一款營繕費  
新舊營費各項  
專賣工廠新舊營費  
及錦縣專賣署廳金費  
及延吉專賣署廳金費  
第二十一項  
第十六目  
第十九目  
第十七目  
第十八目  
第二十二目  
鹽佳木倉庫新營費  
賣工廠機械設備費  
賣署廳舍費  
賣署廳舍費  
賣署廳舍費  
賣署廳舍費

## 佈告

# 佈告

根據滿洲國與日本國間關於郵政業務協定修正追加條款簽字之件

爲佈告本大臣與大日本帝國遞信大臣將修正康德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在新京簽字之「根據滿洲國與日本國間關於郵政業務條約之業務協定」之左開追加條款署名蓋印合行佈告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根據滿洲國與日本國間關於郵政業務條約之業務協定修正追加條款

## 第一條

茲滿洲國交通部與日本國遞信省於康德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即昭和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於新京署名蓋印之根據滿洲國與日本國間郵政業務條約之業務協定中協定改正如左

一 第二十二條（甲）對於由滿洲國業務向日本國業務寄遞之航空郵件於滿洲國郵政徵收之航空資費之表中將航空寄遞區間之欄「日本國內地或朝鮮（包括大連）內互相間」改爲「日本國內地、朝鮮（包括大連）我臺灣內互相間」

二 第二十三條（甲）對於自滿洲國業務交付之寄往滿洲國業務之郵件於日本國郵政收得之航空運寄費之表中將航空寄遞區間之欄「日本國內地、或朝鮮（包括大連）內互相間」改爲「日本國內地、朝鮮（包括大連）或臺灣內互相間」

## 第二條

本追加條款自康德四年五月二十日即昭和十二年五月二十日施行之

本書繕成二份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於新京及昭和十二年五月八日於東京署名蓋印以昭信守

滿洲帝國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大日本帝國遞信大臣 伯爵兒玉秀雄

## 權度局佈告第二九號

爲佈告事茲依計量法施行細則第五條第二項認定帶留點棒狀溫度計之型式如左此佈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震

一 型 式 號 數 三〇三四  
二 名 稱 帶留點棒狀溫度計  
三 型 TBO型

四 製 造 者 大阪計量器株式會社  
說 明 書

本器係帶留點棒狀溫度計於測定一定時間內之最高溫度時使用之

本大臣並ニ大日本帝國遞信大臣ハ康德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新京ニ於テ調印ノ「日本國滿洲國間郵便業務ニ關スル條約ニ基ク業務協定」ヲ修正スル左ノ追加條款ニ署名調印セリ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日本國滿洲國間郵便業務ニ關スル條約ニ基ク業務協定ヲ修正スル追加條款

## 第一條

日本國遞信省及滿洲國交通部ハ昭和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即チ康德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新京ニ於テ署名調印セラレタル日本國滿洲國間郵便業務ニ關スル條約ニ基ク業務協定中左ノ通改正スルコトヲ協定シタリ

一 第二十二條（乙）滿洲國業務發日本國業務宛航空郵便物ニ付滿洲國郵政廳ノ徵收スル航空料ノ表中航空遞送區間ノ欄「日本國內地又ハ朝鮮（大連ヲ含ム）内相互間」ヲ「日本國內地、朝鮮（大連ヲ含ム）又ハ臺灣內相互間」ニ改ム

二 第二十三條（乙）滿洲國業務ヨリ交付スル日本國業務宛航空郵便物ニ付日本國郵政廳ノ收得スル航空遞送料ノ表中航空遞送區間ノ欄「日本國內地又ハ朝鮮（大連ヲ含ム）内相互間」ヲ「日本國內地、朝鮮（大連ヲ含ム）又ハ臺灣內相互通間」ニ改ム

## 第二條

本追加條款ハ昭和十二年五月二十日即チ康德四年五月二十日ヨリ之ヲ實施ス

本書二通ヲ作成シ昭和十二年五月八日東京ニ於テ又康德四年五月十四日新京ニ於テ之ニ署名調印ス

大日本帝國遞信大臣 伯爵兒玉秀雄  
滿洲帝國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 權度局佈告第二九號

計量法施行細則第五條第二項ニ依リ留點附棒狀溫度計ノ型式ヲ左ノ通認定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震

一 型 式 番 號 三〇三四  
二 名 稱 留點附棒狀溫度計  
三 型 TBO型

四 製 作 者 大阪計量器株式會社  
說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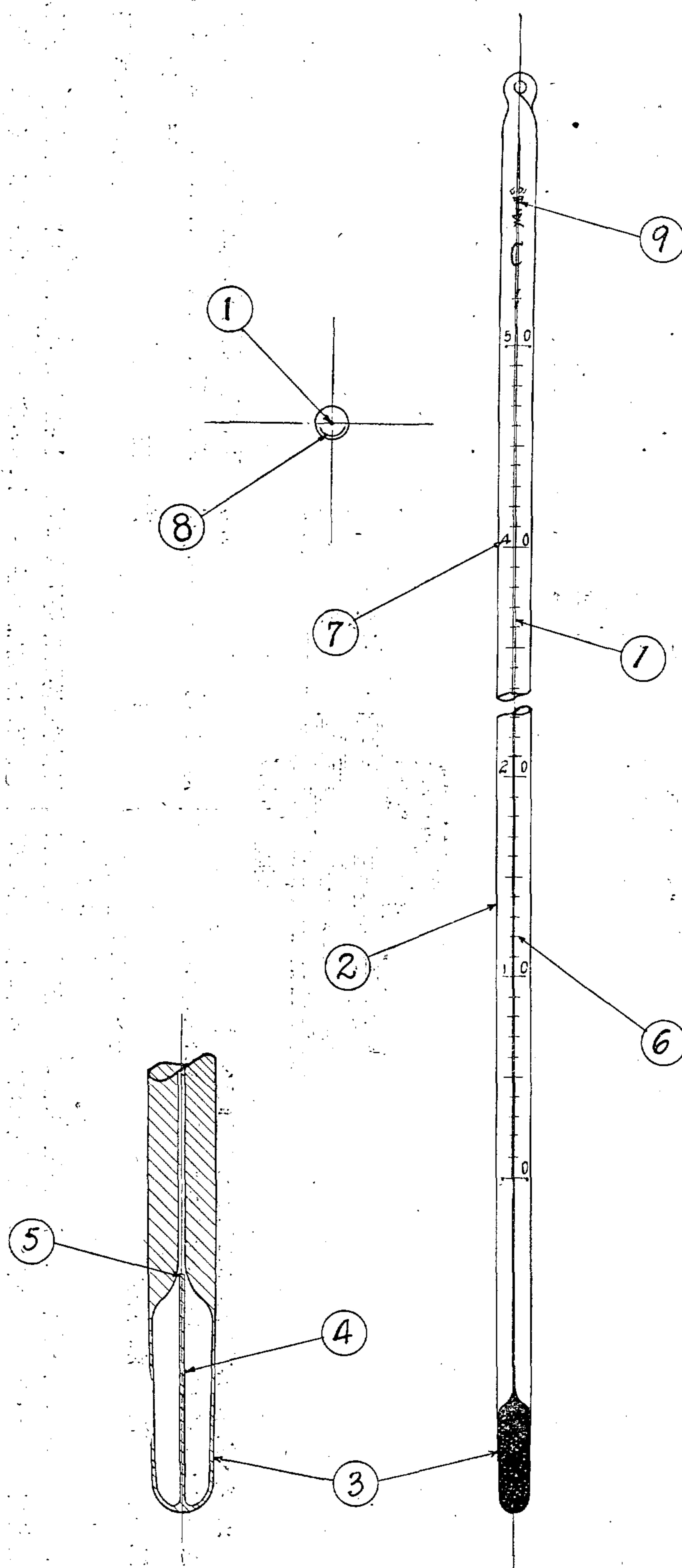
本器ハ留點附棒狀溫度計ニシテ一定時間内ノ最高溫度ヲ測定スルニ使用スルモノトス

本器之主要部分爲附有內徑約○・三耗之毛細孔1之厚玻璃製毛細管2之一端設有球部3其中注以水銀由球底至該毛細孔之一端立一玻璃製之針4以爲留點5之裝置他端封閉之、前記毛細管2之表面刻有零度至五十度之全一度之分度6每十度附以0、10、至50之數字標識7

本器毛細管2於其背面捲以乳色玻璃8再該管表面之上部表記留點之文字9

本器ノ主要部分ハ内徑約○、三耗ノ毛細孔1ヲ有スル肉厚キ硝子製毛細管2ノ一端ニ球部3ヲ設ケ之ニ水銀ヲ充シ球底ヨリ前記毛細孔ノ一端ニ至ル硝子製針4ヲ立テ留點5ヲ裝置シ他端ヲ閉塞シタルモノニシテ前記毛細管2ノ表面ニハ零度乃至五十度ニ盛リタル一度毎ノ通シ目盛6ヲ腐刻シ十度毎ニ0、10、乃至50ノ數字標識7ヲ附シタルモノトス

本器ノ毛細管2ハ背面ニ乳色硝子8ヲ捲込ミ尙該管表面ノ上部ニハ留點ノ文字9ヲ表記シタルモノトス



### 權度局佈告第三〇號

爲佈告事茲將康德三年七月十五日權度局佈告第三八號關於業經認定第四〇〇二號多相交流積算電力表(D-30型)之型式認定變更並追加於原型式中如左此佈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 震

### 權度局佈告第三〇號

康德三年七月十五日權度局佈告第三八號ニ依リ認定シタル型式第四〇〇二號多相交流積算電力計(D-30型)型式ノ左記事項ノ變更ヲ認定シ之ヲ原型式中ニ追加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 震

計開

記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D-30G型  
一 在D-30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一 金屬製外蓋ヲ硝子製外蓋ニ變更シタルモノヲD-30G型トス  
一 D-30G型ニ在リテハ現字型又ハ指針型キロワット時數指示裝置ヲ備フ  
ニ追加ス

### 權度局佈告第三一號

爲佈告事茲將康德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權度局佈告第一〇九號關於業經認定第四〇〇八號單相交流積算電力表(MA型及MC型)之型式認定變更並追加於原型式中如左此佈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震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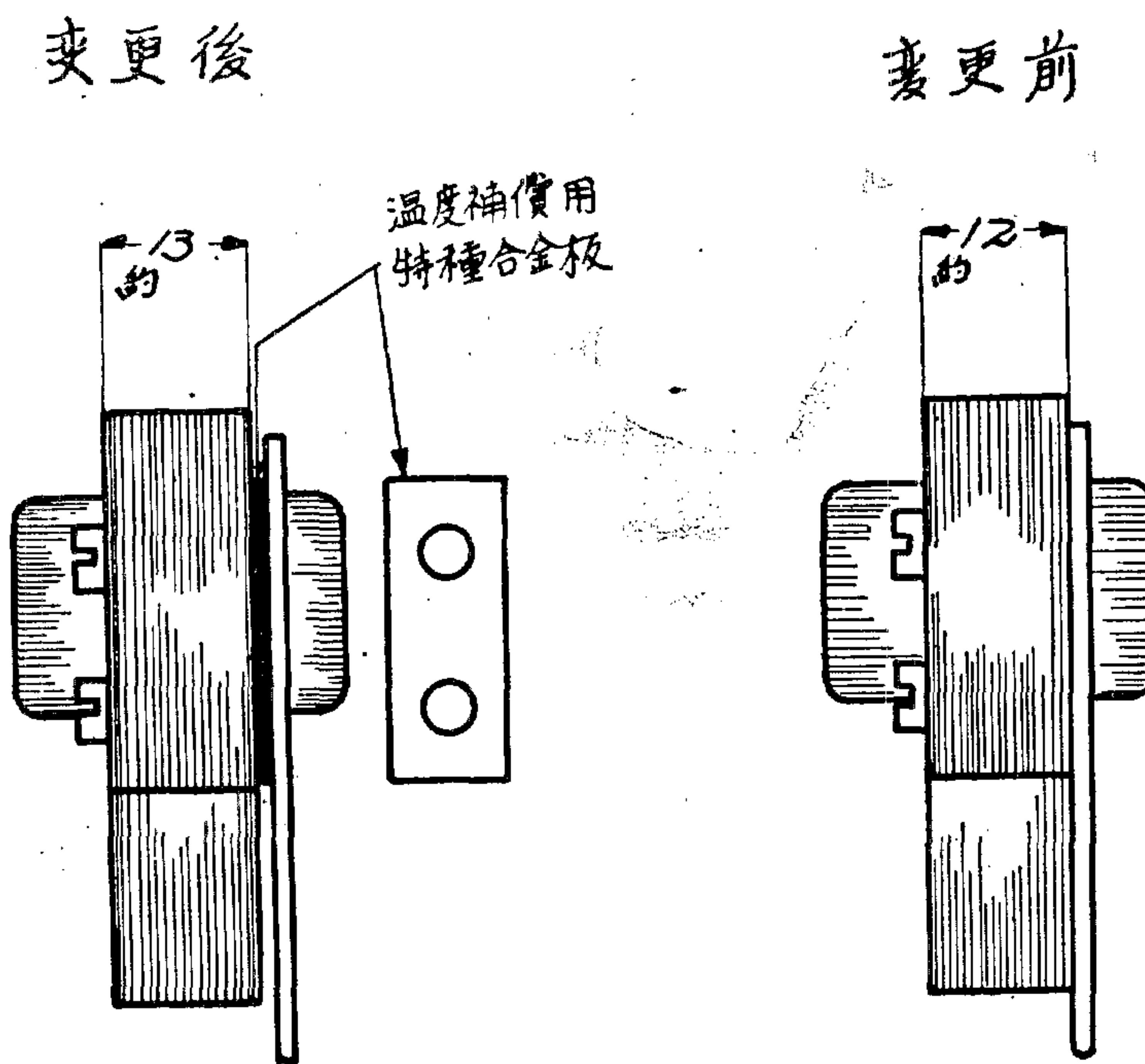
記

一 為使周圍溫度之計量關係影響甚小起見如附圖所示特於電壓線輪鐵心之外傍股與安裝該鐵心用支持架套間挿入溫度補償用之特殊合金板

一 周圍溫度ノ計量ニ及ボス影響ヲ小ナラシムル爲電壓線輪鐵心ノ外側肢ト該鐵心取附用支持枠組トノ間ニ圖示ノ如キ溫度補償用特殊合金板ヲ挿入ス

康德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權度局佈告第一〇九號ニ依リ認定シタル型式第四〇〇八號單相交流積算電力計(MA型及MC型)型式ノ左記事項ノ變更ヲ認定シ之ヲ原型式中ニ追加ス

### 權度局佈告第三一號



## 權度局佈告第三二號

爲佈告事茲將康德三年六月三十日權度局佈告第三二號關於業經認定第四〇〇一號單相交流積算電力表(I-4型)之型式認定變更並追加於原型式中如左此佈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三江省公署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四月十日

康德三年六月三十日權度局佈告第三二號ニ依リ認定シタル型式第四〇〇一號單相交流積算電力計(I-4型)型式ノ左記事項ノ變更ヲ認定シ之ヲ原型式中ニ追加ス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金屬製外蓋ヲ硝子製外蓋ニ變更シタルモノヲI-4G型トス
- 一 I-4G型ニ在リテハ現字型又ハ指針型キロワット時數指示裝置ヲ備フ

佐藤國正貞義勇夫二  
田原田中瑞重十  
山崎田瑞喜穗郎  
佐藤十郎

犬塚義貞夫二

田青田瑞喜穗郎

上田末瑞喜穗郎

中田瑞喜穗郎

西田瑞喜穗郎

井口幸夫

中西秀雄

西岡參三

西岡參三

西岡參三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吉武利三郎

鳴海哲

深野秀久

淺井清三郎

大山文夫

富永忠一郎

坂下直三郎

楊珊瑚

任龍江省公署技士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一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計開 權度局長 趙震 記

- 一 將金屬外罩變更爲玻璃外罩者認爲I-4G型
- 一 在I-4G型備有顯字型或指針型啓羅瓦特時數指示裝置

## 任免及指敍

西脇弘康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任醴泉縣屬官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任醴泉縣警佐敍委任三等  
康德四年三月十九日

調任(轉任)和龍縣警佐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十五日

琿春縣警佐 鈴木正吾

靖安軍獸醫處長  
補第一軍管區獸醫處長兼靖安軍獸醫處長

陸軍獸醫少校 廣澤龍齊

補騎兵第十四團附

陸軍獸醫上尉 青田貞美

陸軍獸醫上尉 上原正夫

犬塚義勇

任檢疫所醫員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甄明華

補國境監視隊附

陸軍獸醫上尉 杉謙亮

任三江省公署屬官敍委任二等  
任龍江省公署屬官敍委任三等

兒玉史郎

補教導騎兵第四團附

陸軍獸醫上尉 佐藤國二

調任(轉任)熱河省公署屬官敍委任三等  
建昌縣屬官

梶杉

著充教導騎兵第一團附

陸軍獸醫中尉 田中瑞穂

調任(轉任)承德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赤峯縣屬官

野口卯吉

補國境監視隊附

陸軍獸醫中尉 佐藤重喜

調任(轉任)建昌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建平縣屬官

久保茂文

補興安軍官學校教導隊附

陸軍獸醫中尉 佐藤十郎

調任(轉任)赤峯縣屬官敍委任四等  
隆化縣屬官

山本萬太郎

補第一教導隊司令部附

陸軍獸醫中尉 戸川真澄

調任(轉任)民政部屬官敍委任二等  
康德四年五月一日

井上末次

補興安騎兵第二團附

陸軍獸醫中尉 山崎十郎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連長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中谷兼太郎

騎兵第三旅司令部附

陸軍獸醫上尉 荒木持久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機關槍連長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中田正孝

騎兵第二團附

陸軍獸醫上尉 小林忠造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山田梧郎

第一教導隊司令部附

陸軍獸醫上尉 檜垣千春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獸醫上尉 興安軍官學校教導隊附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田中梧郎

補騎兵第十八團附

陸軍獸醫上尉 落合清始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田中梧郎

靖安砲兵隊附

陸軍獸醫上尉 小林忠造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田中梧郎

陸軍獸醫上尉 檜垣千春

興安軍官學校教導隊附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田中梧郎

陸軍獸醫上尉 檜垣千春

免兼職

補靖安步兵第一團代理營副官  
靖安步兵第一團附

陸軍步兵中尉 田中梧郎

陸軍獸醫上尉 檜垣千春

興安軍官學校教導隊附

步兵第二十八團副官

陸軍步兵中尉 孟金才

補步兵第二十八團附

陸軍騎兵少尉 張光烈

步兵第二十八團副官

陸軍騎兵少校 山崎保光

第二教導隊司令部附

陸軍軍需中尉 本圖正

第三教導隊教育部附

陸軍軍需中尉 依蘭縣警佐 井口幸夫

第一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上尉 須永鶴三

軍政部主計課課員

陸軍軍需中校 傅曰鉉

軍政部主計課課員

陸軍軍需少校 高克光

軍政部主計課課員

陸軍步兵中尉 李秉衡

軍政部主計課課員

陸軍軍需中校 董化民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醴泉縣警佐 西岡參三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醴泉縣屬官 吉武利三郎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醴泉縣屬官 西脇弘康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深野秀久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本溪縣警佐 遼陽縣警佐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海軍少校 山內豐吉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西安縣警佐 大山文夫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富永忠一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潘陽警察廳巡官 坂下直三郎

第五軍管區軍需處處員

陸軍軍需少校 新惠縣警佐 上田末男

給八級俸

給六級俸

康德四年一月一日

給月俸七十五圓

龍江省公署技士 中西秀雄

派在龍江省公署實業廳辦事（龍江省公署實業廳勤務ヲ命ズ）

康德四年三月一日

給六級俸

依蘭縣警佐 井口幸夫

給五級俸

土木局技士 周廣金

給五級俸

醴泉縣警佐 西岡參三

給七級俸

醴泉縣屬官 吉武利三郎

給九級俸

醴泉縣屬官 西脇弘康

給十級俸

醴泉縣屬官 菲利普哲

給六級俸

三江省公署屬官 鳴海哲

派在三江省公署總務廳辦事（三江省公署總務廳勤務ヲ命ズ）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給六級俸

三江省公署屬官 深野秀久

給六級俸

本溪縣警佐 遼陽縣警佐

給六級俸

潘陽警察廳巡官 浅井清三郎

給六級俸

潘陽警察廳巡官 大山文夫

給月俸九十二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坂下直三郎

給月俸八十二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楊珊瑚

給月俸一百十七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楊珊瑚

給月俸八十二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楊珊瑚

給月俸七十七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楊珊瑚

給月俸八十二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楊珊瑚

給月俸八十二圓

潘陽警察廳巡官 楊珊瑚

給七級俸

康德四年四月十五日

給六級俸

派在營口檢疫所辦事（營口檢疫所勤務ヲ命ズ）

康德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檢疫所醫員 甄明華

陸軍步兵上尉 白樸山

給月俸一百零五圓

派在三江省公署總務廳辦事（三江省公署總務廳勤務ヲ命ズ）

辭官照准（依願免官）

康德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三江省公署屬官 兒玉史郎  
龍江省公署屬官 杉謙亮  
熱河省公署屬官 梶茂文

吉林警察廳警佐 關峻山  
土木局技士 周廣金  
通化縣屬官 真野英夫

給月俸九十五圓

派在龍江省公署教育廳辦事（龍江省公署教育廳勤務ヲ命ズ）

辭官照准（依願免官）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日

熱河省公署屬官 野口卯昇吉

延吉警察廳巡官 早矢仕喜七

給九級俸

派在熱河省公署民政廳辦事（熱河省公署民政廳勤務ヲ命ズ）

辭官照准（依願免官）

康德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承德縣屬官 久保昇吉

間島省公署屬官 蔡奎漢

給十級俸

給月俸六十五圓

辭官照准（依願免官）

康德四年五月一日

赤峯縣屬官 山本萬太郎

同 同 長谷川市次郎

給月俸一百零五圓

派在民政部警務司辦事（民政部警務司勤務ヲ命ズ）

另有任用應即開去本官（別ニ任用スル所アリ本官ヲ解ク）

康德四年四月一日

民政部屬官 井上未次

延吉警察廳巡官 加藤恭衛

給月俸一百零五圓

派在民政部警務司辦事（民政部警務司勤務ヲ命ズ）

另有任用應即開去本官（別ニ任用スル所アリ本官ヲ解ク）

康德四年五月四日

## 彙報

### ◎官署事項

○官吏殉職

●依蘭縣警佐 井口幸夫、於康德四年三月二十日因公殉職

## 彙報

### ◎官署事項

○官吏殉職

●依蘭縣警佐 井口幸夫、康德四年三月二十日、公務ノ爲殉職

○滿洲觀象日報

◎觀象事項

五月十五日正午鶴派成績

地名目錄  
氣壓海面之度耗

氣溫

方  
向

速度(米/秒)

## 降水量(耗)

中央圖書館

黑	地	旗	大	鳳	營	承	鞍	奉	赤	開	延	四	錢	敦	新	東	牡	綏	洮	哈	索	富	齊	海	克	海	滿	黑					
名																																	
項																																	
目																																	
河																																	
●五月十六日正午觀測成績																																	
氣																																	
海																																	
面																																	
之																																	
度																																	
耗																																	
七	五	二	七	七	五	八	六	七	五	六	四	七	五	七	三	七	五	七	七	五	六	○	七	五	四	八	七	五	六	二			
五	一	七	五	八	六	七	五	八	○	七	五	六	四	七	五	七	三	七	五	六	○	七	五	七	九	七	五	四	八	七	五	六	二

氣溫	二二一三三〇	二二三九〇	二二九八五	二二三〇五八七	二二一六五
攝氏度	二二一三三〇	二二三九〇	二二九八五	二二三〇五八七	二二一六五

東北東 向 方  
北西 北東 北 西 南 西 南 西  
北東 北 西 南 東 南 西  
東 西 南 東 西  
東 西 西  
東 西 西  
東 西 西  
東 西 西

A bar chart titled "速度(米/秒)" (Speed in meters per second) on the y-axis. The x-axis lists numbers from 1 to 10. Each number has two corresponding bars: a black one on the left and a white one on the right. The heights of the bars decrease as the numbers increase.

Number	Black Bar Speed (m/s)	White Bar Speed (m/s)
1	1.0	1.0
2	0.8	0.8
3	0.6	0.6
4	0.4	0.4
5	0.3	0.3
6	0.2	0.2
7	0.15	0.15
8	0.12	0.12
9	0.1	0.1
10	0.08	0.08

A bar chart titled '降水年表' (Precipitation Table) showing monthly precipitation in millimeters for the period from January 1951 to December 1952. The y-axis is labeled '降水量(毫米)' (Precipitation Volume in Millimeters). The x-axis shows the months from January to December. The bars represent the monthly precipitation volumes.

月	降水量(毫米)
一	100
二	100
三	100
四	100
五	100
六	100
七	100
八	100
九	100
十	100
十一	100
十二	100

晴 气 天

拉 洲

齊哈

丹芬爾

平家

四

滿海克海齊富索哈洮綏壯東敦新錢四廷開赤奉鞍承營鳳大旅

七五三·五  
七五三·六

九三

北東

三

10

薄雲晏晴

○商租權整理審決公告

商租權整理法第十一條ニ依リ審決シタルヲ以テ同法第十二條第二項ニ依リ左ニ其ノ要旨ヲ公告ス

ハ「雜沓地」、第三〇五頁第七條一ノ「濫路」ハ「隘路」ノ何レモ報告誤（民政部）

備考  
一  
於氣溫記(一)符號卽示冰點以下(氣溫ニ於テ(一)印ヲ附シタルヘ冰點下ヲ示ス)

◎更正（訂正）  
第九百三十七號第三〇四頁（交通取締規則第三條）下段六ノ第一行「雜踏地」一部

###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計開

審決主文		審決年月日		番號		坐落		地		至		面積		商租權申告人住所氏名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貳四	五貳五	六〇七號	豐樂路	新東特別市	豐樂路	六〇五號	豐樂路	四六八方米	新東八島通六九番地	前田伊織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貳六	六〇九號	豐樂路	新東特別市	豐樂路	六〇九號	豐樂路	六〇五號	豐樂路	四六八方米	新東八島通六九番地	前田伊織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貳七	壹〇貳號	新發北胡同	新京特別市	豐樂路	七〇貳號	豐樂路	七〇四號	豐樂路	四六八方米	新東八島通六九番地	前田伊織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貳八	壹〇壹號	新發路	新京特別市	豐樂路	六〇七號	豐樂路	六〇七號	豐樂路	四六八方米	新東八島通六九番地	前田伊織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參九壹方米五		
壹新○發五號路	壹新○發壹號路	壹新○發參號路	道路	壹北新〇胡四號同發	道路	六豐壹號路	六〇七號路	六豐壹號路	道路	道	路	道	路	六〇五號路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六〇五號路		
壹北新〇胡貳號同發	道路	道路	道路	壹新○發參號路	道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六〇五號路		
參六〇方米		五〇參方米五五		參貳七方米參壹		四六八方米		參九壹方米五		右		右		新東八島通六九番地		
右		右		同		同		同		同		同		新東八島通六九番地		

八

前田伊織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徐丙珪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新京金融組合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付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村松憲吉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林原憲貞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參〇	新京特別市東朝陽胡同四壹貳號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參一	五參參	五參貳	五參	右	安東省安東縣東三番通貳丁目壹番地						
五參六	五參五	五參四	五參參	五參貳	五參	同	徐丙珪						
參〇八號	豐樂路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壹〇貳號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壹〇四號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壹〇五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四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五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六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七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八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九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一號	壹〇貳六平方米	奉天省撫順西一番町參壹番地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參壹〇號	豐樂路	崇智胡同壹〇六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貳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五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四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三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二號	道路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參六參方米	九貳〇方米	九貳八六方米	參五貳方米	七四五方米五									
米倉清三郎	米倉清三郎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米倉清三郎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米倉清三郎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林原憲貞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林原憲貞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林原憲貞ハ下記土地ニ付商 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參〇	新京特別市東朝陽胡同四壹貳號						
五參六	五參五	五參四	五參參	五參貳	五參	右	安東省安東縣東三番通貳丁目壹番地						
參〇八號	豐樂路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壹〇八號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壹〇九號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壹〇一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一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二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三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四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五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六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七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八號	壹〇貳六平方米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參壹〇號	豐樂路	崇智胡同壹〇六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七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八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九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一號	道路	崇智胡同壹〇二號	道路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道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路
參六參方米	九貳〇方米	九貳八六方米	參五貳方米	七四五方米五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一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二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三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四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五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六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七號	新東特別市清和街六〇八號	壹〇貳六平方米
米倉清三郎	米倉清三郎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奉天省奉天藤浪町四壹番地



吉田陽太郎ハ下記土地ニ付  
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吉田陽太郎ハ下記土地ニ付  
商租權ヲ有ス  
該商租權ハ之ヲ所有權ニ轉  
換ス

康德四年五月拾四日	五四四	新京特別市天寶街參壹五號	參六〇方米右
-----------	-----	--------------	--------

康德四年五四六	五四五	新京特別市天寶街參壹九號	參六〇方米右
---------	-----	--------------	--------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	----	----	----

道	路	道	路
---	---	---	---

至北	至南	至北	至南
----	----	----	----

至西	至東	至西	至東
----	----	----	----

### ◎司法考試公告

茲因施行司法考試依司法考試令及同施行細則公告如左

康德四年五月

司法考試委員長 古田正武

一 出願期限（日、滿人共）  
自康德四年五月二十日至同年六月三十日爲止

二 考試之日期及場所  
考試日期及場所另行公告但豫定自八月上旬施行之

三 應試願書履歷書等

(甲) 應試願書須貼十圓之收入印紙但不可蓋用消印

(乙) 出願者應添附應試願書（第一號格式）以履歷書（第二號格式）及該當司法考試令第六條規定之（須爲高等程度學校畢業者或有與此同等之資格者或曾任委任官二年以上或薦任官一年以上者）證明書類家族調書（第三號格式）及呈報前三箇月內所照之脫帽四寸像片（背面應自署照像年月日及姓名）

(イ) 應試願書ニハ十圓ノ收入印紙ヲ貼附スペシ但シ消印スペカラズ

(ロ) 出願者ハ應試願書（第一號書式）ニ履歷書（第二號書式）及司法考試令第六條ノ規定ニ該當スル者ナルコト（高等程度ノ學校ヲ卒業シタル者若ハ之ト同等ノ資格ヲ有スル者又ハ委任官トシテ二年以上若ハ薦任官トシテ一年以上上官職ニ在リタル者ナルコト）ヲ證スル書類、家族調書（第三號書式）並ニ出願前三箇月以内ニ帽ヲ著ケズシテ撮影シタル手札型寫眞（裏面ニ撮影年月日及氏名ヲ自署スペシ）ヲ添附スペシ

(丙) 應試願書及添附書類應於出願期間内送交新京司法部總務司人事科內司法考試係或以郵便掛號提出之

(第一號格式)

(八) 應試願書及添附書類ハ新京司法部總務司人事科內司法考試係へ持參又ハ書留郵便ニテ出願期間中到達スル様差出スペシ

(第一號書式)

## 應試願書（用紙美濃紙）

貼  
拾  
圓  
印  
紙  
(不可蓋用消印)

本籍地  
現住所

姓  
年  
月  
日  
生  
名

茲擬應司法考試理合具備所定文件報請  
鑒核施行謹呈  
司法考試委員長古田正武公鑒

(選擇科目)  
康德 年 月 日

右

姓  
名  
團

(備考)  
司法考試委員長古田正武殿

(選擇科目)  
康德 年 月 日

右

姓  
名  
團

收入印紙  
拾圓貼附  
(印紙ハ消印  
スペカラズ)

## 應試願書（用紙美濃紙）

私儀司法考試相受度候ニ付所定ノ書類ヲ具シ此段及出願候也

(備考)  
新京、哈爾濱、奉天、吉林各市內如無現住所者應受考試委員長所發通知書之地點必須定於以上各市之內而依左記格式追記之再有現住所或受通知書之地點如有移轉時應記載應試票號碼後速爲提出更正之

茲由委員長所發之通知書請送於左記之處爲荷  
何市何町（何丁目）何番地（何某宅）

(第二號格式)

履歷  
書（用紙美濃紙）

本籍地  
現住所

姓  
年  
月  
日  
生  
名

(第二號書式)

履歷  
書（用紙美濃紙）

本籍地  
現住所

姓  
年  
月  
日  
生  
名

(備考)  
新京、哈爾濱、奉天、吉林各市内ニ現住所ヲ有セザル者ハ考試委員長發スヨリ  
ル通知書ヲ受取ルベキ場所ヲ必ズ右各市内ニ定メ左ノ書式ニ依リ追記シ尙現住  
所若ハ通知書ヲ送付スベキ宿所ヲ轉ジタルトキハ其ノ都度應試票番號記載ノ上  
直ニ届出ヅベシ  
追テ委員長ヨリ發スル通知書ハ左ノ所ニ御送付被成下度候  
何市何町何丁目何番地何某方

何地何會社又ハ何某ニ雇ハレ給料何圓何何ノ業務ニ從事  
右卒業又ハ何年修業

一年 月 日 學  
入學某地某官公私立學校  
右同校畢業或何年修業  
一年 月 日 職  
被某地某公司或某姓雇用月薪若干圓從事某某業務  
右某公司解雇或辭職  
充某官廳某官  
增俸、轉官、辭官、免官等（各辭令全文）  
右開列無錯誤  
一年 月 日

康德 年 月 日

政府公報 第九百三十八號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星期二



理 事 西岡實太 新京城內北大街西四道  
理 事 孫 躍 宗 新京城內北大街西四道 街滿洲中央銀行總行

●滿洲中央銀行支行設置(支店)

一、康德三年一月一日設立支行於左地  
支行、新京特別市興仁大路一〇六號金融合作社聯合會館內

一、康德三年七月一日設立支行於左地  
支行 吉林省九臺縣城內振興街路南一九號  
吉林省額穆縣蛟河中央街路南  
吉林省三岔河正陽頭道街路南特區二三號

龍江省明水縣城內東大街路北四四號德發源商號院內

龍江省嫩江縣城內七甲一牌二號萬源達商號院內

濱江省蘭西縣城內十字街北路西  
熱河省圍場縣城內銀行街特字一號  
錦西省錦西縣連山正陽大街一一三號  
錦州市北鎮縣毒帮子西大街路南八七號  
錦州省盤山縣城內南大街二七九號  
錦州黑山縣城內東糧市街公字一四號  
錦州彰武縣城內東門裏大街路南一九號  
一號德益公當院內

錦州朝陽縣北票炭坑借家一二號  
間島省龍井村平安街路南

興安省開魯縣城內東大街七七七號公興厚院內

興安省王爺廟興隆大街路北一七八號

●滿洲中央銀行支行移轉(支店)

一、康德三年九月七日將鳳城縣城內南大街一七八號裕慶厚院內之支行遷移於左地  
支行 鳳城縣城內南大街路東五號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監事阪谷希一於康德三年十月五日辭任  
康德三年十一月三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行移轉(支店)

一、康德三年十月十九日四平街滿鐵附屬地北町二三及五常縣城內西大街路北三七號之支行同年同月二十六日遼陽縣城內北大街路西之支行

同年十一月二日圖們銀河街二六番地之十及寧	支行 四平街滿鐵附屬地中央通四十三番地
安縣牡丹江永安街路北之支行各遷移於左地	五常縣城內東大街第十四牌第四號
遼陽縣城內北大街路東	遼陽縣城內北大街路東
圖們銀河街二號	圖們銀河街二號
密安縣牡丹江太平路	密安縣牡丹江太平路
康德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登記 延吉區法院	康德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登記 延吉區法院
●營口永源輪船無限公司塗銷	●營口永源輪船無限公司塗銷
一、按照商業登記法第十九條塗銷將營口永源輪	一、按照商業登記法第十九條塗銷將營口永源輪
船無限公司之設立登記	船無限公司之設立登記
●兩合公司設立	●兩合公司設立
一、公司之名稱 營口永源輪船兩合公司	一、公司之名稱 營口永源輪船兩合公司
一、本店 營口海關街	一、本店 營口海關街
一、所營之事業 船舶業並其附帶一切之事業	一、所營之事業 船舶業並其附帶一切之事業
國幣一萬圓 趙松年 營口海關街	國幣一萬圓 趙松年 營口海關街
國幣一萬圓 葛傳祐 大連市淡路町二番	國幣一萬圓 葛傳祐 大連市淡路町二番
○畠地 地	○畠地 地
國幣五百圓 盧秀峰 營口田莊台九道灣	國幣五百圓 盧秀峰 營口田莊台九道灣
國幣三千圓 王明齋 濱江省巴彥縣西太平街第二號	國幣三千圓 王明齋 濱江省巴彥縣西太平街第五號
國幣五百圓 傅肖徵 營口本埠八田地第五號	國幣五百圓 傅肖徵 營口本埠八田地第五號

同年十一月二日圖們銀河街二六番地ノ十及寧安縣牡丹江永安街路北ノ支行ヲ各左ノ地ニ移  
轉ス

支行 四平街滿鐵附屬地中央通四十三番地  
五常縣城內東大街第十四牌第四號

遼陽縣城內北大街路東

圖們銀河街二號

筠安縣牡丹江太平路

康德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登記 延吉區法院

●營口永源輪船無限公司塗銷  
一、商業登記法第十九條ニ依リ營口永源輪船無限公司設立登記ヲ抹消ス

●兩合公司設立

一、公司ノ名稱 營口永源輪船兩合公司

一、本店 營口海關街

一、所營ノ事業 船舶並ニ其ノ附帶スル一切ノ事業

一、定款作成年月日 康德三年十二月一日

一、無限責任社員ノ姓名住所出資ノ種類及價額或ハ評價ノ標準

國幣一萬圓 趙松年 營口海關街

國幣一萬圓 葛傳祐 大連市淡路町二番地

○番地

國幣一萬圓 李學孟 大連市山縣通二〇

康德三年十二月八日登記

●無限公司設立

一、公司ノ名稱 正大罐頭食品無限公司

一、本店 營口市內文廟街第二號

一、所營ノ事業 罐詰食品製造販賣及一切ノ附帶事業

一、定款作成年月日 康德三年十二月一日

一、社員ノ姓名住所出資ノ種類及價額或ハ評價ノ標準

國幣五百圓 盧秀祥 營口田莊臺九道灣  
街第二二號

國幣三千圓 王明齋 濱江省巴彥縣西太  
平街第五號

國幣三千圓 傅肖嚴 營口本埠八田地第  
五號

國幣五百圓 王春芝 營口本埠八田地第

五號  
康德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登記  
●無限公司設立

五號  
康德三年十一月一日登記  
●無限公司設立

聚合福無限公司

營口西大街路南第一一號  
一批發茶葉雜貨各種貨物業二

堆棧業四製造業五米業六對於

前項一切之附帶事業

一、訂立章程年月日 康德三年十二月十日

一、股東之姓名住所出資之種類及價額或估價之

標準

國幣一萬六千圓 王心齋 營口本埠窪坑

甸華新街第一三號

國幣一萬圓 雙合錢代表人 姚雙福 營

口南二道街第二號

國幣一萬圓 張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薛郁忱 營口本埠窪坑甸第

四號

國幣五千圓 高吉先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張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薛郁忱 營口本埠窪坑甸第

四號

國幣五千圓 張希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一、訂立章程年月日 康德三年十二月十日

一、股東之姓名住所出資之種類及價額或估價之

標準

國幣一萬六千圓 王心齋 營口本埠窪坑

甸華新街第一三號

國幣一萬圓 雙合錢代表人 姚雙福 營

口南二道街第二號

國幣一萬圓 張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薛郁忱 營口本埠窪坑甸第

四號

國幣五千圓 高吉先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张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张希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一、定款作成年月日 康德三年十二月十日

一、社員ノ姓名住所出資ノ種類及價額或評價ノ

標準

國幣一萬六千圓 王心齋 營口本埠窪坑

甸華新街第一三號

國幣一萬圓 雙合錢代表人 姚雙福 營

口南二道街第二號

國幣一萬圓 張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薛郁忱 營口本埠窪坑甸第

四號

國幣五千圓 高吉先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张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张希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一、定款作成年月日 康德三年十二月十日

一、社員ノ姓名住所出資ノ種類及價額或評價ノ

標準

國幣一萬六千圓 王心齋 營口本埠窪坑

甸華新街第一三號

國幣一萬圓 雙合錢代表人 姚雙福 營

口南二道街第二號

國幣一萬圓 張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薛郁忱 營口本埠窪坑甸第

四號

國幣五千圓 高吉先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张希 營口西大街第九六

號

國幣五千圓 张希 營口西大街第一六

號

一、康德四年二月三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行移轉（支店）

一、康德四年一月四日前錦州省朝陽縣北票农坑借

家一三號之支行遷移於左地

支行 朝陽縣北票新市場街八號

莊河縣城內上街路西二八號

六號德聚豐院內之支行遷移於左地

支行 朝陽縣北票新市場街八號

莊河縣城內上街路西二八號

一、康德四年二月十七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康德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前莊河縣城內上街一

六號德聚豐院內之支行遷移於左地

支行 莊河縣城內上街路西二八號

莊河縣城內上街路西二八號

一、康德四年二月十七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康德四年一月四日前錦州省朝陽縣北票农坑借

家一三號ノ支行ヲ左ノ地ニ移轉ス

支行 朝陽縣北票新

於公共團體及金融合作社聯合會得爲無擔保之放款

臣ノ認可ヲ經タ公共團體及金融合作社聯合會ニ對シ無擔保  
ノ貸付ヲ爲シ得

發售所 國務院總務廳  
(轉賬新京一三三三  
大連五七二三)

十、依據貨幣法所得爲貨幣之  
製造及發行

十一、國庫金出納事務之辦理

及地方團體公款事務之代理

十二、受政府之許可爲其他銀行  
業務之代理

十三、國庫金出納事務ノ取扱及  
地方團體公金事務ノ代理

十四、政府ノ許可ヲ受ケ其ノ他  
銀行業務ノ代理ヲ爲ス

康德四年三月八日登記 蟻山兼理司法縣公署

###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康德四年二月五日所營之事業變更如左

一、所管事業 一、政府發行之票據匯票及其  
他商業票據之貼現或收買

二、以金銀塊外國通用貨幣爲  
擔保之放款

三、金銀塊外國通用貨幣之買  
賣

四、各種存款及活存透支

五、代人保存金銀塊外國通用  
貨幣貴重品或各種證券類

六、以公債證券政府發行之票  
據及其他由政府保證之各種  
證券爲擔保之放款

七、有確實擔保之放款

八、代素有交易之各公司銀行  
或商人收取各種票據之款項

九、匯兌及押滙

除右列各款外營業便宜上得  
購入國債證券地方債證券及  
其他政府所指定之確實有價  
證券並經財政部大臣認可對  
於公共團體及金融合作社聯  
合會得爲無擔保之放款

十、依據貨幣法所得爲貨幣之  
製造及發行

十一、國庫金出納事務之辦理  
及地方團體公款事務之代理

十二、受政府之許可爲其他銀  
行業務之代理

臣ノ認可ヲ經タ公共團體及金融  
合作社聯合會ニ對シ無擔保  
ノ貸付ヲ爲シ得

十、貨幣法ニ依ル所ノ貨幣ノ製  
造及發行ヲ爲シ得

十一、國庫金出納事務ノ取扱及  
地方團體公金事務ノ代理

十二、政府ノ許可ヲ受ケ其ノ他  
銀行業務ノ代理ヲ爲ス

康德四年三月八日登記 蟻山兼理司法縣公署

###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康德四年二月五日所管ノ事業ヲ左ノ如ク變更ス

一、所管事業 一、政府發行ノ手形、爲替手形  
及其ノ他商業手形ノ割引或ハ  
買入

二、金銀塊、外國通用貨幣ヲ以  
テ擔保トナス貸付

三、金銀塊、外國通用貨幣ノ買  
賣

四、各種預金或ハ當座貸越

五、金銀塊、外國通用貨幣、貴重  
品並ニ各種證券類ノ保護預り

六、公債證券、政府發行ノ手形  
及其ノ他政府保證ノ各種證券  
ヲ以テ擔保トナス貸付

七、確實ナル擔保ノ有ル貸付

八、通常取引スル各會社、銀行  
或商人ノ各種手形金取立て

九、爲替及荷爲替

右各項ヲ除ク外營業ノ便宜上  
國債證券、地方債證券及其ノ  
他政府指定ノ確實ナル有價證  
券ヲ購入シ得並ニ財政部大臣  
ノ認可ヲ經タ公共團體及金融  
合作社聯合會ニ對シ無擔保ノ  
貸付ヲ爲シ得

十、貨幣法ニ依ル所ノ貨幣ノ製  
造及發行ヲ爲シ得

十一、國庫金出納事務ノ取扱及  
地方團體公金事務ノ代理

十二、政府ノ許可ヲ受ケ其ノ他  
銀行業務ノ代理ヲ爲ス

## ●政府公報購讀手續

發售所 國務院總務廳  
(轉賬新京一三三三  
大連五七二三)

- 凡訂購政府公報須按照左記樣式並附本年度訂購費向本局收納官吏先行繳費
- 凡利用轉賬解繳款時務於通信欄內詳細記載納入之情形至納入調書一項可即廢止
- 凡訂購政府公報在十五日以前者須按一月徵收報費若在十六日以後者須按半月徵收報費
- 凡訂購政府公報者如擬中止時本月報費不還付之
- 凡訂購政府公報如欲停止或減少時自接到通知之次日實行停止或減少
- 凡因郵寄障礙等不到時在經過發行日十五日以後要求補發者仍須照章收費但對於遠僻之地予斟酌

政府公報費納入調書

### 一 國 币

M¥

區	分	份 數	期 間	價	目 代	價 摘	要
政府公報		至 年 月	定 一 份	一・五〇			

內 說

政府公報	年	月	日
右開如數繳納訖			

康德 年 月 日

地 址 (務須詳記可免遞送遲誤)

何 處

廳

新京商埠地



昭和八年三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發行

# 政府公報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 任免及指敎

茲依康德元年勅令第十九號 大典紀念章  
條例授與大典紀念章

宜縣公署員

同同同同同同同雙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  
安陽縣公署員  
李張劉黃李楊宋朱王吳李張盧李韓曲吳郭葛曲李蕭韓董王趙趙崔閻王鑒  
超名樹文朝伯青鳳卓濟寶崇穀鼎雲德連明伯振勸謀國鴻式玉宗德光  
遠顯功詳貴發林庭如川舒樹志忱康深建惠山雄先忱學璋鈞傑楚璽源輔漢

譚縣公署員  
壽縣警察署員  
川縣公署員  
川縣警察隊員  
川縣公署員  
川縣警察署員

齊王劉郭杜紀王田李張孫魏王子李葛王孫劉楊馬劉周王馬劉曲劉馬紀唐王王朱傅孫張馬  
仲雲文精友興古永春俊萬福廷學永允秉廣鳳文有富玉世鳳延河繼文煥學世錫良紹雲廣德  
三峯凱一謙周閣貴本明金占弼政芳明權仁藻海爲林珍顯桐福源堂成臣彥凱崑佐棠龍學本

葛王秦張高周柳陳王徐王楊張張范張王徐金吳趙許李吳閻齊孫劉趙鄭張董劉杜史許徐原  
明樹樹元承昌德靖樹啓寶振培錫慶裕壽恪金慶作本翰鴻兆承百廷震漢鼎漢化恒博守  
恕靈聲聲凱忠永裕武棠隆安江均廷山民山孚財魁舟豐臣林華烈沛齡侯宇城元章民家文德

24

輯安縣公署員  
輯安縣警察隊員  
安東縣公署員  
安東縣警察隊員  
吉林省立醫院職員  
吉林省立醫院長  
吉林警察隊員  
吉林市政籌備處員

李李王王黃李殷李青劉許篠江堤三川德寺王青張張吳主吳郭宋張賈韓叢邢呂隋郭王郭妻  
木原川木北永崎木樹博鵬世安世維仲仲東玉海吉聖達志洪文有  
蔭芳雲季書作蘊魁師仲虎富清征義光忍大  
森五堂庵紳民元武勇義三郎郎雄治德夫助椿勇泉程芳炳信東藩三升峰泉森恩九良祥郁成

同同同  
吉吉縣公署員  
吉吉縣警察隊員  
春縣公署員

朱張高包李劉劉田馬山王姜侯王董王王修劉沈李張王李劉徐馬王文關牟張黃周關劉王劉孫  
彩德樹桂善換紹俊英承政鍾鳳振萬秀德銘啓 景 繼承長占輯東繼佐世星紹興文  
廷樞森馨治旭南景發彥平祥山玉昌生庫勳愚璞郁山珍澍祥春恩齡一五林學堯英魁沛曾宗祿

德惠縣公署員  
德惠縣警察隊員  
榆樹縣長  
榆樹縣公署員  
榆樹縣長  
榆樹縣公署員

吳董張張劉尹鄧何劉徐楊程崔呂姜王茹浴屈高會楊呂姜楊楊楊李揚馬陳石秦王李楊李郭  
廷雲兆嘉士是蔚惠清魁春雲葆岳國愾文晉瑞鴻憲 作紫振錫德鼎芳夢憲紹富保 耀青衛  
緒田龍祥林章亭宣堂斗霖剛舒東藩修升卿麟鈞周達周菴綱齡林舉齡雙文廉春中圃棟林村

榆樹縣公署員  
榆樹縣警察隊員  
榆樹縣公署員

劉沈張吳鄭柴焦范史李李宋王高吳胡劉王白王高陳李劉曾何任董范董陳吳陳于王張許吳  
永國熙潤鴻繼尚鴻文世泮文澤永繼文廷守羽廷榮 昌清咸承 夢清夢文成藹廷敍清占祝  
澤卿飛龍飛文熔芳魁芳橋闕普昌廉魁範廉林舉五顯言泰中濱桂雲蘭癡郁章新科曾源瀛三

侯畢王程全趙郎趙姜田舒王王葛高李關趙和劉何潘葉蓋和趙孫宮關朱朱魏趙郎李初王楊  
汝雲德玉慶德文守樹萸錫文文慶俊國裕貽世詠希文國漢廷國錦萬寶景海占雲憲占雨  
弼祐新琪山祥祥紀隆森階蔭五林啓林陞光昌瓊賢興岱義翰青頭壁達良城牛宏教吟苦知迎

通縣警察署員  
通縣公署員  
蘭縣公署員  
通縣警務員

關齊孫杜范王牟吳崔牟李李陳牟李姜蘇周金王馮高張郭呂汪崔馬花劉葛吳潘呂佟郎牟劉  
理作裕海青寶在淞金毓玉生玉家常達寅殿文廷國培毓泰春憲心景力景富義兆化振國  
璞山蒼波蓮珩田明銳岐衡春琳瑯恩三生三聲卿玉雲之鍾昌和仁發襄行馥春順鑑興南遠有

趙唐張張李杜李于惠陳崔吳楊劉金修劉郭孫蕭李于方石馮劉馬莊邢李郭何何劉李梁李孫  
文寶立悅青振雲松忠殿鳳清梓景麗漢品恩德進豐煥文永翻長福國世殿德殿有雲宜殿  
澤慕助孔芳芳起壽奇閣閣泉榮陽生亭三義立德年章治芳桐清魁謙璽麟起瑞琳英庚岐春文

舒蘭縣警察隊員  
蘭縣警察署員

劉官于李周解劉高孫張城張劉李姚楊常林蕭郝胡趙安袁關劉唐李王蘭用董李郝吳王謝關  
瀛雲榮紹嘉古遼萬玉鳳如文鳳振古玉書成名應慶鳴烈永自振濯廣紹用榮廷世鵬霸凌  
洲譜凱德蘭一九庫璞舉楫閣墀之五元書溥春章桂麒林九勳生齊春塵福文歲春振權飛霖舟

昌錦縣公署員  
昌錦縣警察隊員  
清縣長  
清縣公署員  
寶清縣公署員  
寶清縣長

賀清縣警察隊員  
賀清縣警察署員  
正長縣長  
正長縣公署員

王曹胡劉梁王張孫吳金崔劉李景喻吳郝喬商郎婁戴趙馬劉齊鄭范張齊羅崔馬郭王趙劉曹  
玉貴秀藻榮海鴻景永增景藻樹陽殿文松蔭振資文興雲金郁景耀丕肅繼長榮文維鳳  
周陞寧榮堂昌聲賢新祿崧萼藩春昌軍彬久青中剛鈺英周漢潭文崑權璫吉雍春壽庭華祥韶慶

李常孫龔王王劉左陳徐張張王徐王戴超劉張楊佟侯時高李李戰崔胡孟邱姚宋楊邵郭呂  
不括寶金錫熙鴻殿秉邦清若蔭成志剗文海奎思勝殿景震喜鑒昭公文慶維岳餘守憲  
嵐卿三城琨文謀雲章安壇環昌安廷溪郁山濤俊魁武山斗慶祐順潤書宸恕超雲棠山厚全文

奉同同同同同九同同同同同同勃勃同同同同同同虎虎虎同同同同虎虎饒同同同  
天省公署屬官  
臺縣公署員  
利縣公署員長  
林縣警察署員  
林縣警察署員  
河縣警察署員  
林縣公署員長

金崔李陳孟楊李崔李于董葛周周程梅于顏李房王莊常毛張王黃謝劉張李王孟邵金李姚李劉  
東仙奉祥紹仕毓永文文同鳳殿德作啓明孟伯明鳳煥鳳旭治兆昌日人耀德大國相路翰耀  
箕珍嶠格雲修林秀安魁華文岐宸權羹鈴寬才勛維鳴章麟武晋珠偷宣驥愷宗山拙楨震青忱東

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懷同義營瀋陽縣口警察廳長局德縣公署員

麟文林琪富吉然阜章源之格堂用民藩權清藩郁貴啓興祺文平泰琛匯川城魁凱元山芳源祿

德縣公署員  
山縣警察署員  
山縣公署員  
江縣警察隊員

松縣公署員長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摩 摩 同 同 路 盤 盤 同 同 同 同 懷

政府公報

第九百三十八號

康德四年五月十八日

星期一

李盧翟趙馬鄭王姜姜商周孫袁楊崔楊安韓李高藍姜朴郭蘇王張李沈劉王孫潘鄧荀平劉翟

景月殿皮青實根樹曰彌者據夢周唐繆僕楚延東方玉國國家元德掛湘淮洲磬掛綱任紹御

陽桂齋題山斗賢人禮廉文之闈秦生是相平蔭節辰文浦寶林像秦經山東山少林藏詩稿

松縣警察署員  
松縣警察隊員  
松縣公署員  
松縣警廳長員  
松縣警察隊員  
松縣領隊員  
松縣警察廳長員  
松縣警察署員  
松縣警察隊員  
松縣公署員  
松縣警廳長員  
松縣警隊員

沙加安孫莊祁玉馬胡金穆曹小沈趙斐張周穀周姜劉朴穆李梁王劉唐查鴻平胡張孫關張都

藤藤林場  
鼎輔明子在連增蘭慶永崇寶成佩青守謙奎緒文潤秀長振元兆永起玉鳳明益賀  
俊鑛老利

勳秀甫庭實清銷登秀華雲貴一代躉鳳珩秀眉山 强錚重琛山武狂藤東德助誠琳書翰啟珍也

周蘇宋楊王李王傅劉滕陳陳金沙杉樞龜原桶杏申松李王張張北伊誰隨郭若樹齊何吳孟武

## 第三章 國際化政策

元三利外十友 十七  
知三士二

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凤凰

五

張良孫杜霍曹平劉朱廣馬宋李謙齊蔡何王閔劉嚴石閔周趙白鄭趙密江

參贊顧振芳著《周天紙會》、《文哲仙玉寶德重》、《文綱備典錄》、《周易指掌疏解》

順仁善事半載嘗為輔廷初鼎國納封爵號懶相機勵績綱舉辭則於當坡山道納故諱即

龍江縣公署員長 吉同林警察廳員  
黑龍江省公署事務官 吉同林警察廳員  
黑龍江省公署參事官 吉同林警察廳員  
黑龍江省公署屬官 吉同林警察廳員  
水吉同林警察廳員  
水吉同林警察廳員  
上松花江局上游員游長游

韓李凌孫早吳高郭王韓張何趙吳于張鄭孫趙陳任高李譚盧趙侯李曲徐張郭劉牛荀索王  
水文義世玉齊慶惠寶秀向海鳳澤德式顯文奎嘉芳錫升蔭承其澤在永振伯崇國魁敬盛  
親

琦順崇勳重成棟芳九貴峰陽珊瑚雲清海興棠顯格生園賢泰康普昌監田安聲宣祉順祥莞山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海 同 克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拜  
倫 山  
縣 縣  
公 公  
署 署  
員 員

袁王蕭李劉郭王馮魏陳蓋崔于蔣董趙賈李婁高于劉李白吉姜于賈等孫于廣朱吳張安李

化繼子文士啓尙振景顯汀錫殿質以景恩紹奎仲廷作永墨書鳳銀富玉守振世激子惠永春  
微民何莊翰林德德寰汾堯蘭藩一彬儒山祥棠五衡棟舟泰林田桐河琨文禮方祿宇孚宇泰祐

楊崔王宋李董郭薛王佟張王李林呂申楊鄭史傅楊王楊邱許張寶高張譚閻梁王王周郭王李  
清毓潤萬勝連永壁守嘉福雨寶殿永青一萬純竹業鶴之天靜錫永子子文忠廷文雲恩文春  
泉峯身有堯玉山臣仁謨田信霖樹奎和山平春孝溪成亭蔚雄謀凱祥良茹祥純芳周山霖馥霖

同同同泰同同同同同同同同泰同同同同同同同同青同同訥巴同同同同  
來縣警察署員  
來縣公署員  
岡縣公署員  
河彥縣公署員

之堂華楷釣畧堯謙五平元仲鈞齡勳林三清普林霖忠清田泰恕鵬翰文驥純慶舉銘家及純山臣  
玉錦少明秉鴻景文輯昇明貴秉延豐槐欽紹化吉春尚長雨福忠化之廣 景善萬維興德希壽璞

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同上鴨上鴨特同同同哈民同新通同同同湯同  
警渾警渾殊警察隊爾濱警察廳警佐政部屬官京河縣警察署員原縣警察隊員  
察兩察兩局江局江員水長水員

吉林省會警察隊員

修劉李齊高楊高康于黃關金程劉張戰賈馬管蘇高關顏森志加廉王上光朱安婁白劉孔秦坂潘

履慶文鴻志煥德 學國兆化煥景 心慶永錦興富玉 永貞勝  
島水 貴慶毓永裕慶汝 元世政

謙恒一儒明文山濟瀛思麟民章發岩田梅驛顯章久蔭書次敏郎魁田三則璽春新珩銅雲衡盛銘



## ○訂正

- 第二百三十三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一頁第一段第九行「三等軍需正 柴田吉兵衛」一行削除次行「同」（山本芳夫之官名）應作「三等軍需正」
- 第二百四十五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五頁第四段第九行「同 山口正雄」一行削除第九頁第二段末第十六行「同 奥山武雄」一行削除第一〇頁第四段第一行「騎兵中尉 榊原一郎」一行削除
- 第三百零四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一〇頁第一段第一行「奉天省公署屬官 岩崎 敏」一行削除次行「同」（矢尾勝次之官名）應作「奉天省公署屬官」、第一一頁第二段第十七行「同 河内志郎」一行削除第一四頁第一段第十四行「同 賈春祥」一行削除俊次郎」一行削除第一四頁第四段第二行「同 賈春祥」一行削除
- 第三百十七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二頁第二段末第十一行「專賣公署屬官 西昇」一行削除次行「同」（横山琢磨之官名）應作「專賣公署屬官」、第二頁第四段第十九行「吉黑権運署屬官 石井三郎」一行削除
- 第四百二十一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三頁第三段末第十四行「郵局屬官 北村勝」一行削除第一三頁第三段第六行「綏化縣屬官 大泉忠敬」一行削除第一四頁第三段第十二行「同 中根專」一行削除第一四頁第三段第七行「朝陽縣警佐 北喜吉」一行削除次行「同」（野坂敏雄之官名）應作「朝陽縣警佐」第一七頁第三段末第十二行「同 穀穆縣巡官 今井質郎」一行削除次行「同」（遠藤末次郎之官名）應作「額穆縣巡官」、第十七頁第三段末第七行「同 豐田熊男」一行削除第一七頁第四段第八行「額穆縣巡官 今井質郎」一行削除第十九頁第二段第六行「北鎮縣巡官 桐野淳」一行削除次行「同」（鳥巢重敏之官名）應作「北鎮縣巡官」
- 第四百三十四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一八頁第一段第二十行「同 林田數馬」一行削除
- 第四百六十九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二〇頁第四段第二行「同 伊東處雲」一行削除第二二頁第一段第九行「特殊警察隊警正 羽田野平三」一行削除次行「同」（櫻田博之官名）應作「特殊警察隊警正」第二一頁第二段第四行「同 中野政一」一行削除第二二頁第二段末第十四行「同 岩本義」一行削除第二二頁第四段第一行「特殊警察隊警佐 東 千古」一行削除第二五頁第一段第二十行「特殊警察隊巡官 林 忠雄」一行削除
- 第六百二十七號另冊（任免及指敍二）第一六頁第三段末第十行「同 柳昌永」一行削除以上均係贈與應將授與取銷均係作稿錯誤（恩賞局報告主任）

32